

证券代码：831173

证券简称：泰恩康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3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8月20日以书面通知形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汉杰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详情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关于《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 1 月至 6 月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确认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、自愿、等价、有偿的原则，有关协议或合同确定的条款公允、合理，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的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郑汉杰、孙伟文为关联董事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

广东泰恩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31 日